

浙江瑞晟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1、会议召开时间:2018年01月18日
- 2、会议召开地点:公司会议室
- 3、会议召开方式:现场
- 4、会议召集人:董事会
- 5、会议主持人:董事长袁峰先生
- 6、会议召开的合法性、合规性说明:

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(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)共4人,持有表决权的股份27,320,800股,占公司股份总数的90.98%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2018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:公司向关联方宁波圣瑞思服装机械有限公司租赁厂房,预计2018年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金额不超过75万元;公司向关联方宁波东普瑞工业自动化有限公司采购材料,预计2018年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金额不超过150万元;公司控股股东、董事长袁峰及其配偶2018年为公司及公司全资子公司银行贷款提供担保预计金额不超过2,500万元。2018年预计全年发生日常性关联交易金额不超过2,725万元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股数10,160,800股,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.00%;反对股数0股,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%;弃权股数0股,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袁峰作为关联股东回避表决本议案，其所持有的 17,160,000 股不计入该议案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 《浙江瑞晟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；

浙江瑞晟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1 月 22 日